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16-015

##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星化工	股票代码	0024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浩	李淑敏	
办公地址	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 1 号	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 1 号	
传真	0319-8869260	0319-8869260	
电话	0319-8869535	0319-8869535	
电子信箱	lxjianghao@126.com	lxlishumin@126.com	

###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主要从事橡胶用炭黑、白炭黑及工业萘等煤焦油加工业务。

炭黑是由烃类化合物（液态或气态）经不完全燃烧生成的，主要由碳元素组成，以近似球体的胶体粒子及具有胶体粒子及具有胶体大小的聚集体形式存在。其基本粒子大小在10-100nm之间。炭黑做为化工原料，其主要用途为橡胶补强剂。因为炭黑可以极大提高橡胶的物料性能，加入炭黑的胶料其模量、硬度、耐磨性能等均有很大的提高。在轮胎的生产中正是炭黑的这种特性，有效的改善了轮胎胎面的耐磨性，增加了轮胎的行驶里程。延长轮胎的使用寿命，同时也使得橡胶的加工过程变得更加容易。炭黑工业的发

展极大的促进了汽车工业的发展进程，对于改善和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都具有重大意义。

炭黑按制造方法可分为槽法炭黑、滚筒法炭黑和炉法炭黑；目前国际上95%以上的炭黑均为炉法炭黑。公司全部炭黑产品均为炉法炭黑。

炭黑按造粒方法可分为湿法造粒炭黑和干法造粒炭黑。

干法造粒炭黑是将粉状炭黑在干法造粒机内滚动，利用分子间力将粉状炭黑聚集并排除胶体中夹带的气体，最终形成球状颗粒。该种生产方法所生产的炭黑粒子硬度低，炭黑视比重低，生产过程粉尘污染严重。因为视比重低会造成运输成本的上升。产品在包装和运输过程中极易破碎，形成炭黑粉剂，在用户的使用过程中也会造成污染。

湿法造粒炭黑是将粉状炭黑和适量的水和黏合剂加入湿法造粒机中，在造粒机搅齿的作用下均匀混合，在离心力的作用下，形成均匀的球形颗粒。然后经过干燥机干燥脱除水分。分级筛选、精致，最终形成均有一定粒子强度均匀颗粒状产品。因为该方法生产的产品颗粒大小均匀，并具有一定的强度，使得其在存储、包装、运输过程中颗粒的破碎大幅度减少，粉剂含量低，也就避免了其生产和使用的过程中粉尘的污染。特别是在使用过程中，可以使用压缩空气做为输送载体，计量过程可以使用自动计量泵而不会因粒子破碎而造成阻塞。在大型橡胶混炼设备中不会产生炭黑分散不均匀的现象。据中国橡胶协会炭黑分会统计，2015年全国湿法造粒炭黑占总产量的97.17%。干法造粒炭黑主要用于特种炭黑。

在橡胶轮胎的应用中，按照应用部位不同炭黑又被划分为硬质炭黑或胎面炭黑和软质炭黑或胎体炭黑。一般硬质炭黑（或胎面炭黑）顾名思义其被应用在轮胎的胎面部位。其原生粒子的粒径为10-45nm之间，它们可以和橡胶分子之间形成结合力很强的化学键，可以极大地提高橡胶的硬度、强伸性能和耐磨性能。而软质炭黑（或胎体炭黑）的原生粒子粒径则较大，一般为50-100nm之间，这类炭黑可以有效的填充到橡胶分子间形成的空隙中，改善橡胶的粘弹性，多用在轮胎的胎侧和胎体部分。增加轮胎在滚动过程中的耐曲挠性。

## 2、行业发展现状

据中国橡胶协会炭黑分会统计截止到2015年末，我国36家会员单位炭黑产量为391万吨，同比增长0.28%；公司2015年炭黑产量为40.50万吨，占全国总产量的10.41%。全部为湿法造粒炭黑。而据不完全统计，全国炭黑产能已经突破了700万吨，产能严重过剩，全国平均产能利用率为55%左右。大型炭黑生产企业产销率较高，其产能利用率一直保持在90%以上，而中小型企业的产能利用率则相对较低，一般不超过50%。

炭黑的生产成本和其主要原料的价格密切相关，其销售价格受到下游轮胎企业需求量、行业竞争度等多方面的影响。据中国橡胶协会炭黑分会提供的资料显示，2015年炭黑总销量在与2014年持平的情况下销售收入同比下降了22.13%，说明行业运行整体低迷，处于亏损状态，企业经营状况继续恶化，大部分企业生存受到威胁，行业整合需求进一步加强。一些规模小，能耗高，污染严重的企业将被淘汰，而规模大，能源综合利用好，环境治理达标的企业将进一步拓展生存空间，并稳固在行业中的地位。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没有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的情形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1,737,068,946.91	2,438,321,866.04	-28.76%	2,344,427,03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431,971.02	15,002,939.44	-649.44%	19,510,46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594,747.04	4,158,884.21	-2,158.12%	4,671,88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49,425.67	291,120,874.63	-47.46%	354,669,542.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17	0.0313	-648.56%	0.04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17	0.0313	-648.56%	0.04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2%	1.32%	-8.84%	1.73%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	2,830,343,945.26	3,160,951,562.82	-10.46%	3,130,442,59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4,276,891.32	1,137,409,587.76	-7.31%	1,139,848,041.98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0,666,877.42	489,673,847.66	437,767,164.99	398,961,05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53,708.93	-9,714,222.96	-13,276,174.41	-50,787,86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89,605.61	-10,315,151.10	-15,091,567.31	-50,194,74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02,695.49	13,465,528.70	51,632,868.45	8,648,333.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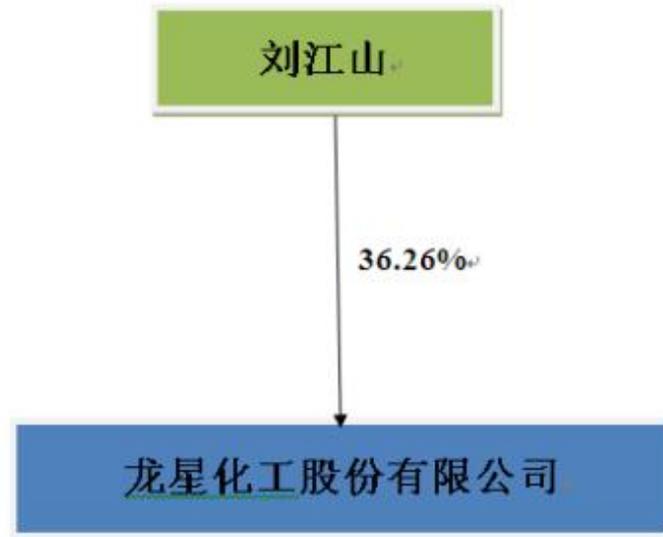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	0
-------------	--------	---------------------	--------	-------------------	---	---------------------------	---

		东总数		东总数		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江山	境内自然人	36.26%	174,040,715	174,040,715		
金鹰基金—招商银行—龙星化工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3%	72,629,372	0		
俞菊美	境内自然人	9.13%	43,847,400	43,847,400		
刘红山	境内自然人	2.27%	10,889,713	0	冻结	4,320,988
刘河山	境内自然人	1.87%	8,965,713	6,724,285		
中信建投基金—广发银行—中信建投—优选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4,460,107	0		
俞杰	境内自然人	0.72%	3,469,434	0		
胡红丹	境内自然人	0.42%	2,000,02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9%	1,886,300	0		
江浩	境内自然人	0.35%	1,698,987	1,274,2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刘河山先生、刘红山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刘江山先生的胞弟，刘河山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截止报告期期末，刘江山、刘红山、刘河山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36.26%、2.27% 和 1.87%；公司董事俞菊美女士、董事江浩先生期末分别持有本公司 9.13% 和 0.35% 的股份，江浩先生是俞菊美女士之长子。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相互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在对钢铁、煤炭行业去产能的政策影响下，中国经济减速下行压力增大，受宏观经济大背景的影响，公司下游轮胎行业发展进入了增长速度由快减缓的转折时期，加之美国等国际主要轮胎消费基地对中国轮胎的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冲击，轮胎产量及销售价格均有下降，经营业绩恶化也导致对原材料供应商的要求更趋于苛刻。

公司所处的炭黑行业与上游煤焦化行业及煤焦油加工行业关联度极高，这些企业与下游轮胎行业同样面临开工不足的状况，行业全面出现亏损，虽然整体销量不减，但销售价格持续低位，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并首次出现负增长。由于国际原油价格快速下跌及印度对中国进口炭黑征收高额反倾销税导致炭黑进出口印度贸易额降低。

据不完全统计，2015年中国炭黑总产能达到700万吨，而需求量仅接近500万吨，产能严重过剩，受宏观经济不振的影响，行业企业开工率降至五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实现营业收入173,706.8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8.76%；主要产品炭黑生产40.50万吨，销售41.32万吨，产销率为102.02%；白炭黑生产1.97万吨，销售2.07万吨，产销率为105.08%；当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43.2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649.44%；由于国外生产炭黑的原料为石油化工副产品，其价格与原油价格高度相关，受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低迷的影响，公司出口业务总量同比降低并且毛利率也相应下降，出口销售占比由上年度的18.56%下降至15.88%，公司出口炭黑毛利率高于国内，这种比例变化使得公司毛利进一步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白炭黑实现销售收入6,543.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44%；由于工业萘的价格低迷，公司本期工业萘的销售收入只有2,095.4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82.8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年产2000吨氟化工项目还处于试生产调试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科技研发的投入，在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努力在降低单耗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果；本期研发投入6,335.88万元，占营业收入3.65%。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在脱硫改造、脱硝改造、废气过滤等方面均有较大的资金投入，环保达标，清洁生产。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大变化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炭黑	1,566,953,453.20	197,532,034.66	12.61%	-27.92%	-18.50%	1.46%
白炭黑	65,438,602.69	15,383,582.90	23.51%	31.44%	81.94%	6.53%
电及蒸汽	73,712,817.86	38,139,874.33	51.74%	-9.58%	-24.45%	-10.18%
工业萘其他化工产品	20,954,512.81	-3,144,982.78	-15.01%	-82.82%	-130.97%	-23.34%

## 4、不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万元)	173,706.89	243,832.19	-70,125.29	-28.76%
营业成本(万元)	148,730.21	212,122.04	-63,391.83	-29.88%
净利润(万元)	-8,243.20	1,500.29	-9,743.49	-649.44%

2015年炭黑（指炭黑、白炭黑合计）销售数量仅比上年度减少了3.34%，但销售收入却下降了28.76%，主要来自炭黑销售单价下降24.05%，另外工业萘等其他化工产品的量价齐跌也是影响销售收入大幅下降的原因之一。

2015年度营业成本下降的原因和收入下降基本同步，主要为原材料（原料油）的单价下降所致。

净利润较上年度下降了9743.49万元，主要原因有两项：一是因为价格降低、销量减少影响毛利减少6733.46万元，二是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坏账准备较上年增加2991.10万元。

## 6、不存在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的情况

###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 2、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的情况
- 4、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未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
- 5、对 2016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请参考相关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七日